

◆陈巨飞专栏·人间事

◆安庆人物谱

◆信笔扬尘

我承认我是懦弱的

2004年，春泥文学社诚招新人，我作为《春泥》主编，是面试主考官。这时来了一个懵懂少年，十八九岁的样子，看起来十分普通。我问他几个问题，他支支吾吾说不清楚，但语气中分明有很多不屑，好像我问他的那些问题，简直是在侮辱他的智商。

我问：你怎么看待海子之死？他说：没有什么感觉。我问：你认为文学是什么？他说：这个很难说……这个榆木脑袋，还要他干啥，赶紧叫下一个。

下一个叫曹军黎，是个池州来的女孩，外表清纯可爱，答题准确生动，甩了榆木脑袋整条街。比如问文学是什么，她答道：文学是一缕清风，吹散我们心中的阴霾；文学是一泓清泉，滋润我们内心的迷惘；文学是……一连用了几个比喻，化无形为有形，让一旁的工作人员王太贵目瞪口呆。

面试结束，我准备回宿舍，发现榆木脑袋还没走，和王太贵聊得正欢。我想这个人学无术，但歪门邪道走得利索，知道我和王太贵关系好，就找他套近乎。

果然，王太贵对我说：这人不错。我说：哦。王太贵还说他和王净、杨飞都很熟。听王太贵这么说，我不禁认真地看了看榆木脑袋，发现他眼神淡定，不像撒谎。当时安徽写诗的没几个，1980后的诗歌还在襁褓中嗷嗷待哺。能说出王净和杨飞的名字，已属于不简单的人物。

这时王太贵递过来一本薄薄的民刊，名曰《弧线》，上面有榆木脑袋的诗。他叫刘义民，民刊上面写道：我的诗歌在季节里提前分行/我不是唯一的操纵者/除了我/还有那些树、那些纷乱/那些恋人忧郁的神情……读了就放不下，一口气读完，不禁大喊一声：好！

这的确比玩排比句要高级得多，真是人不可貌相。刘义民不自信地说：写得不好，这都是我高二时写的。

我当时已经有了另立门户、筹备诗社的意向，刘义民一来，事就好办了。他熟悉网络，技术过硬，且善饮酒，我终于找到了知音。

之后，刘义民告诉我，那天他去应聘《春泥》的编辑，本来对文学社不抱有太大的希望，是去玩玩儿的。看到我穿着黑色衣服，表情严肃，其貌不扬，就误以为我是中文系教师。我听后后非常不服，我的确像中文系老师，那是因为我的学识，不是因为我的外表老相。

我请刘义民喝过很多场酒。我们经常从老食堂的二楼喝到三楼，再从三楼喝到校外，在西门网吧门口的臭豆腐摊子前继续喝。开喝时尚在黄昏，酒醉后已是凌晨。我们摇摇晃晃地回到新区，路灯见证了我们的斑驳的青春。

俗话说，吃人的嘴短。但刘义民不是这样。哪怕还在灌着我用盘子的钱换来的啤酒，他还对我的新作摇摇头，慢吞吞地说：不行。

我的诗歌在他眼中，从来没过过。我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，那就是，在河畔诗社，我基本上掌握着实际的话语权，而这种话语权往往被大家轻易地解构掉。具体表现是，我支持什么，他们就反对什么；我反对什么，他们就认为是好的。当然，孙晋是个例外，估计因为她是女的，他们不和女的一般见识。

刘义民大概是永远可以说“不”的那种，属于终生的反对派。

现在想来，如果没有这种反对，就没有今天的河畔。河畔诸兄弟在一起喝酒，不能谈诗，却偏要谈诗，一谈就争得脸红脖子粗，引起极大的不和谐。有很多次，看着刘义民喝着我的酒，吃着我的臭干子，却在那一边摇头，一边说，我真想一掌劈死这个榆木脑袋。

刘义民在河畔的主要精力，除了喝酒，就是做网站。他是外语系学生，可专四都没有过，但网络技术早已超越计算机系的同学。他本身的爱好是中文，但我数次劝他转系，他死活不干，认为外语比中文有前途。

刘义民做过的网站、论坛有“博童”“在一起”“严肃”等，最后都一命呜呼了。但也不是没有收获，比如做“博童”时，他就成功地和一女用户相恋，虽经历诸多曲折，但最终修成正果。

这个高二时就和全国首批1980后诗人唱和的人，第一批在有趣论坛混出名度的人，在写作上却非常懒惰，因感情受挫，一度也非常颓废。他曾在酒后号啕大哭，也在落叶飘零的竹林路写下《悲伤的叶子》。他最终没在诗歌上有所建树，但他是我心目中真正的诗人。

这个只身闯北京的兄弟，在寒冷的冬日告诉我们他买了一件棉袄。那个时代我们都不能抵御世间的严寒，我也曾经怀疑人生。那日在火车站，我看见他牵着高川杰的手，认为他们没有未来。

这个在宿舍里吃着西红柿的文艺青年，不知他是否还记得那些年我们一起看过的《北京乐与路》。我们听左小祖咒，在闷热的夏天敲打键盘，一次次酒醉，一次次清醒。

我最终写下一首诗，送给他，也送给自己，写于2007年，名为《我承认我是懦弱的》。

现在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们的日子最终好了起来。刘义民，我承认，以前我错了，你教会了我很多。2014年你结婚的时候，新娘就是高川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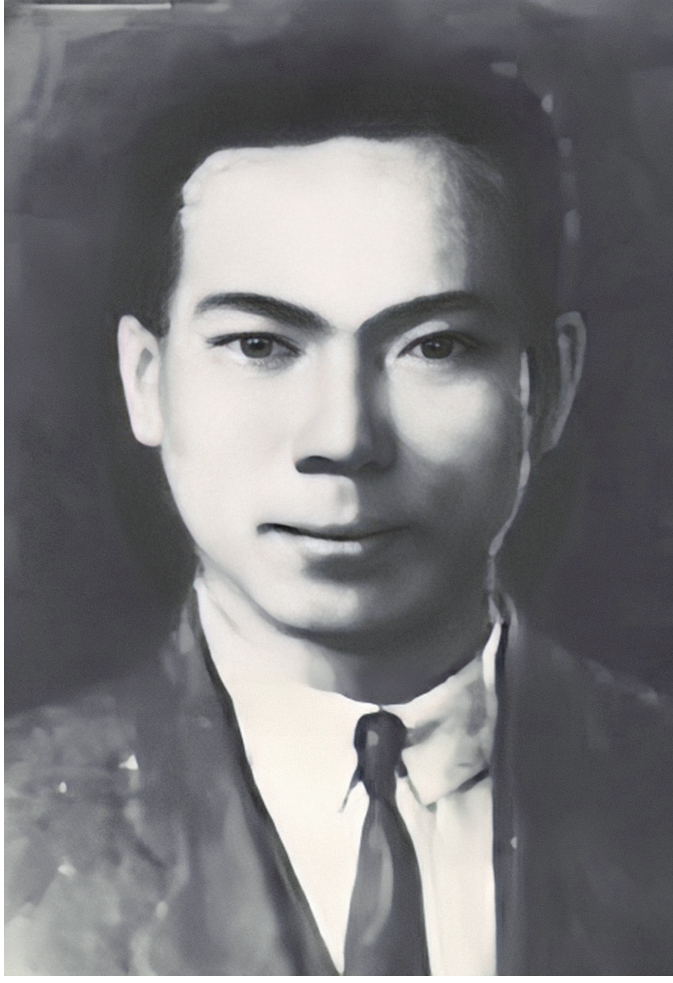
陈巨飞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安徽文学艺术院签约作家。曾参加第三十四届青春诗会和中国作协十代会，获十月诗歌奖、中国青年诗人奖、李杜诗歌奖等诸多文学奖项。



陈巨飞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安徽文学艺术院签约作家。曾参加第三十四届青春诗会和中国作协十代会，获十月诗歌奖、中国青年诗人奖、李杜诗歌奖等诸多文学奖项。

陈延年的“形象”

李传奎



陈延年

有人甚至认为陈延年一直没有爱人，一是因为他害怕谈恋爱耽误工作，从而不近女色，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长得丑，找不到女朋友。

二

陈延年真的是如上述描述的那样长得丑吗？

同样是一位年轻女性，她眼中的陈延年却是另一番模样。1926年3月起任鲍罗廷翻译的维什尼亚科娃·阿基莫娃(1904—1965)如此描述：“我几次见到陈延年，但只同他谈过一次话。”“他是一位年仅二十八岁的青年人，有一张十分聪明和令人愉快的面庞。他像父亲，但看起来又有不同。陈独秀是典型的教授模样，他的温文尔雅说明他属于中国高级知识分子。可是看见陈延年，马上就感到，他虽然无疑很有学识，但却是一个无产阶级的代表。他穿着十分简朴，几乎和当时所有工人一样穷困，也像工人一样剃着光头。人们常称他小陈，以区别于其父。”“在中国，他立即成为工人阶级的有才能、受欢迎的领导者。陈延年同无产阶级血肉相连，并肩战斗并为其事业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(《中国大革命见闻》，维什尼亚科娃·阿基莫娃著，王兆译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7月第1版第181页)。”

乔年在大家记忆中的“形象”基本一致，为什么延年的“形象”，中外“革命者”会有如此反差呢？如果陈延年真丑的话，为什么同他打过不止一次交道的共产国际年轻女翻译没有这种印象，没有看出他的丑，相反赞美他“有一张十分聪明和令人愉快的面庞”？陈延年给中国同志的印象会不会与他的生活作风和工作作风有关呢？

在苏联时，有人这样描述他，虽然苏联政府对这些旅莫学生仍很照顾，吃饭、穿衣、住房全由学校负责，但据郑超麟回忆，陈延年仍保持着“艰苦朴素的生活，经常穿列宁式工人服装和戴便帽，脚穿黑皮鞋，为了节省，天气暖时便不穿袜子”。他的这种生活作风回国后仍然保持着。赖声先回忆：“记得1924年秋间，陈延年烈士奉党中央派到广州之初，我曾奉党命到他的临时寓所文明路一间小楼去迎接他，望见他魁伟而并不高的身材，体质非常坚实，浓眉、粗脸、阔口，两眼炯炯有神光，身穿灰色粗织的工作服装，头戴列宁式便帽，足登有筒黑皮鞋，步履沉着而有劲。”“每月与工作同志们领取同样的最低生活费，同饮共食。服装只冬装一套，夏服二套，穿着有黑筒皮鞋，经常不穿袜子。”“他惟一的小嗜好，就是喜欢抽烟。”“当时我们秘书处同志称颂他六不生活作风：‘不照相，不看戏，不闲逛，不上餐馆，不讲穿着，不作私交’”(《兄弟碧血映红旗》第87页)。

谭天度也这般回忆：“他中等身材，粗壮，结实，眉毛浓黑，两眼闪着坚毅沉着的光辉，穿着一套陈旧的中山装衣服，看来很像装修房子的工人。”“那时正是黄昏，他留我吃饭……他叫我不要走，等他去厨房把烧饭的工作安顿后出来再谈。我跟他到厨房去，见他手脚飞快地淘米切菜，非常熟练，像做惯了厨房工作似的。”“如有人，说延年同志和黄包车夫特别，经常替他们拉黄包车；又说他常不在家吃饭，总是跑去二厘馆(最低等的饭馆)和工人一起吃饭；又说陈延年同志为了工作和读书，常常几天几夜可以不睡觉；又说他个月不理发不刮胡子等等(《兄弟碧血映红旗》第87页)。”

包惠僧还描述了陈延年在广州的生活形象：“他的生活极简单朴素，卧室里只有一套铺板，一条席子，一条很粗的毛毡，一条被子。床中间经常摆着一个黄色皮包，也就是他的枕头，床底下有一个小皮箱。他的办公室也只是一张书桌，一把广东人通用的藤椅，一个书架，书架上堆满了书报。”“他在广州工作约近三年，老是穿着从法国穿回来的一套粗呢叽学生装，从春到夏，从秋到冬，等于游方和尚的破衲袄，油渍斑斑，袖领破烂。”

没想到这身衣服他于1927年4月中旬逆行上海时又穿过来了。夏之栩与陈延年一见面是这样的情景：“1927年6月的一天，世炎同志高兴地告诉我，明天延年同志要搬到我们家里来住。”“第二天中午，世炎同志陪着延年同志来了。他穿着一件旧中山服，提着一个皮箱(也许是小提包)大步地走了进来。我怔住了，他就是延年同志吗？怎么一点不像乔年呢？”“他把提包打开来，取出一块手绢，揩擦脸上的汗。这时我看见他的提包里只有几件旧衣服，此外，就是一些书籍。他一面揩汗，一面从口袋里掏出几张钞票(约三四十元)给我，笑着对我说：‘我不会管生活，在这里有吃有住就行，这些钱就交给你支配好了。’”“这时，我才发现他穿的衣服已经不合季节，在上海这样的大都市，他这套旧中山装是不大适应环境的。我就赶忙去给他准备夏衣以及一些日用品。”

被捕那天，他召集省委会议，也是“穿着短衫裤，裤脚上还扎着草绳，开始没有暴露身份。敌人也以他是干粗活的工人(《孙诗圃回忆》，《安徽文史资料》第19辑第51页)”。《申报》1927年7月7日记载：陈延年、郭伯和等为掩护其他同志脱险，便以桌椅板凳为武器，与冲入房内的反动军警进行搏斗，“于是双方扭打，以致筋疲力尽、皮破血流，衣服等亦均为之撕破。结果，被逃二人，捕获四人，即朱立先、张楚釜、陈友生(即陈延年、陈独秀之子)、吴福民。”

根据这些回忆和记载，我们可以看出陈延年可能小时真的生过大病，使得他的脸色不像乔年那么好。而从女翻译的回忆来看，陈延年又不是真不好看的人。作为亲兄弟，乔年如此，延年因生病脸色不好看，但也不会不好看到哪里去。只不过由于他平时不修边幅，生活很随意简单朴素，这些更加重了其在形象面貌“很不好看”的观感。设想一下，与共产国际的同志打交道，特别是有女同志在场，总得要注意一下中共领导人的形象吧，于是稍一留心，形象立马改观。

可问题是，陈延年平时为什么要这么做呢？根据大家的回忆，一是党和革命还是艰难起步时期，必须要艰苦奋斗，领导同志更要如此，更要给大家树立一个榜样；最主要的恐怕还是为了便于同各方面群众打交道，能够深入群众深入实际，同广大底层民众零距离打成一片，增强广大民众对共产党的良好认知，从而能够更好地推动工农革命运动的进一步开展。

郑超麟说陈延年在苏联时，虽然苏联给他们提供的生活学习保障，用陈延年自己的感叹“一生从未有过这样好的生活”，但仍保持着艰苦朴素的生活，天气暖时连袜子也不穿，是由于他认为苏联才实行新经济政策不久，各方面还不宽裕，食品和衣服还较为缺乏(《陈延年画传》，曹典著，上海人民出版社2021年7月第1版第46页)。

徐彬如，从广州就在陈延年领导下工作，1927年6月26日陈延年被捕时，恰好提前一点时间从会议地点出来躲过了劫难。他说曾见到如此一幕幕场景，“他惟一嗜好就是剥花生。到了晚上剥花生的来了，他就拿几个铜板买一点花生来剥拉剥拉。他烟抽得较多，都是百雀牌的。他穿的衣服大都是黑色的。开会，作报告，他都席地而坐。”“记得有一次，我们在中山大学开群众大会，会后向他汇报时发现他对情况知道得一清二楚。我奇怪地问他，你是不是也参加了会议？又一次开会时，我看到他化了装都在群众中。我们和右派斗争的一切经过，他都了如指掌。我们向他汇报工作，一点不能掺假，只有老老实实地说实话(《兄弟碧血映红旗》第127页)。”

徐彬如的描述也能给予证明，我与陈延年“第一次的会见，是在省港罢工委的活动分子大会上，他报告省港罢工与中英谈判的意义。一个穿着粗土布的黑汉子，不仅他的服装完全是一个苦力，而他的容貌也完全像一个拉黄包车的……他的讲演很有力量，很合于一个从实际斗争中训练出来的群众领袖的身份。特别是在工人群众中，他的讲演博得听众的热烈欢迎”。

陈延年“丑”，但又“不丑”，而他的“丑”，可能也有他刻意为之的因素。这“意”恐怕正在于能够使自己很和谐地融入工农群众中去，同他们交织在一起。

白云深处

舒天宇

我和父亲夜登天柱山，凌晨三点，途经仙人洞，灯光从石屋溢出，黑夜有了影子。听说有高人隐居于此，一行人来了兴致，像飞蛾觅光闯进屋内。坐在塑料椅上的老人笔直站起来，长身材，举止孔武有力，头戴灰色贝雷帽，身着旧夹袄，短胡须杂乱无章，眼睛眯成缝，目光锐利。他就是著名摄影家张永富，金像奖得主，因拍摄黄山名震江湖。二十年前，张永富初遇天柱山，惊呼其美，终在花甲之年，告别黄山云海，寄身天柱烟霞，重续天柱情缘。来山中数月有余，已创作百余幅作品。他在银屏上展示大幅照片，有的俯瞰山川，奇峰、奇云、孤亭、碧湖，掩映叠出，尽收其中；有的窄门观天，从交错堆垒的山石洞穴中窥见一抹蔚蓝，暖阳从洞口渗入，石头泛着橘光；有的恢宏壮阔，天柱山身披云锦凤舞，沐浴金色霞光，神性十足；有的独辟蹊径，石头与石头之间紧张而平衡，构图微妙奇绝，明月高悬，石浪翻滚。

时隔两周，我便背着行囊，登上天柱山，追光逐影。早晨六点，我们背着器材，攀山越岭，唤醒太阳。来到青龙背，寒风猎猎，衣帽鼓动，站不稳。张老师迎风架起三脚架，找好合适角度，脸贴住相机，手按在快门门上，屏息凝神，如一尊雕塑。他告诉我，摄影是等待的艺术，云霞千变万化，美转瞬即逝，我们不是神仙，无法指挥天空摆好姿势，必须时刻准备，捕捉天地间每一次颤动，记录霞光的每一丝流转，不放过细微变化，等绝景到来时，才能出好作品。一个位置，一个姿势，数日等待只为那一瞬的美。朝阳描摹出他纹丝不动的身影，他成了山中石头，和天柱山融为一体。风如刀割，我跟着架起相机，凝视远方，手微微颤抖，心怦然跳动。早晨八点多，我们踏上归途，他非常兴奋，说：“老天爷赏脸，今天拍到了好片子。”

张老师非常注重照片的后期处理，纯粹感觉派，不循规蹈矩，不拘于清规戒律，以敏锐的审美直觉与夸张的艺术处理赋予作品新的生命，以心观相，重新创造镜中的天地万物。他对细节把控精益求精，对作品要求极为苛刻，一张图片有时要花上一整天来调整。在摄影艺术返璞归真的潮流前，他背道而驰我行我素，不惧批评，不避浓艳，万紫千红，大胆夸张，带给我们不一样的天柱山，如神附体，光芒四射，火烧满天火，山戴紫金冠，石头能说话，松树会跳舞，大俗大雅，亦真亦幻，强烈的视觉冲击力，巨大的艺术感染力，让人耳目一新，热血沸腾。他将风光摄影推向极端也推向秘境。孤独是艺术的大道，他一骑绝尘，把赞誉与批评丢与脑后。

半个月过去，我们亲密无间。我也想像他们挣脱世俗樊笼，归隐山林，闲云野鹤，逍遥自在，奈何尘缘未了。我与张老师告别，再回首，他在白云深处。

我和父亲夜登天柱山，凌晨三点，途经仙人洞，灯光从石屋溢出，黑夜有了影子。听说有高人隐居于此，一行人来了兴致，像飞蛾觅光闯进屋内。坐在塑料椅上的老人笔直站起来，长身材，举止孔武有力，头戴灰色贝雷帽，身着旧夹袄，短胡须杂乱无章，眼睛眯成缝，目光锐利。他就是著名摄影家张永富，金像奖得主，因拍摄黄山名震江湖。二十年前，张永富初遇天柱山，惊呼其美，终在花甲之年，告别黄山云海，寄身天柱烟霞，重续天柱情缘。来山中数月有余，已创作百余幅作品。他在银屏上展示大幅照片，有的俯瞰山川，奇峰、奇云、孤亭、碧湖，掩映叠出，尽收其中；有的窄门观天，从交错堆垒的山石洞穴中窥见一抹蔚蓝，暖阳从洞口渗入，石头泛着橘光；有的恢宏壮阔，天柱山身披云锦凤舞，沐浴金色霞光，神性十足；有的独辟蹊径，石头与石头之间紧张而平衡，构图微妙奇绝，明月高悬，石浪翻滚。

时隔两周，我便背着行囊，登上天柱山，追光逐影。

早晨六点，我们背着器材，攀山越岭，唤醒太阳。来到青龙背，寒风猎猎，衣帽鼓动，站不稳。张老师迎风架起三脚架，找好合适角度，脸贴住相机，手按在快门门上，屏息凝神，如一尊雕塑。他告诉我，摄影是等待的艺术，云霞千变万化，美转瞬即逝，我们不是神仙，无法指挥天空摆好姿势，必须时刻准备，捕捉天地间每一次颤动，记录霞光的每一丝流转，不放过细微变化，等绝景到来时，才能出好作品。一个位置，一个姿势，数日等待只为那一瞬的美。朝阳描摹出他纹丝不动的身影，他成了山中石头，和天柱山融为一体。风如刀割，我跟着架起相机，凝视远方，手微微颤抖，心怦然跳动。早晨八点多，我们踏上归途，他非常兴奋，说：“老天爷赏脸，今天拍到了好片子。”

张老师非常注重照片的后期处理，纯粹感觉派，不循规蹈矩，不拘于清规戒律，以敏锐的审美直觉与夸张的艺术处理赋予作品新的生命，以心观相，重新创造镜中的天地万物。他对细节把控精益求精，对作品要求极为苛刻，一张图片有时要花上一整天来调整。在摄影艺术返璞归真的潮流前，他背道而驰我行我素，不惧批评，不避浓艳，万紫千红，大胆夸张，带给我们不一样的天柱山，如神附体，光芒四射，火烧满天火，山戴紫金冠，石头能说话，松树会跳舞，大俗大雅，亦真亦幻，强烈的视觉冲击力，巨大的艺术感染力，让人耳目一新，热血沸腾。他将风光摄影推向极端也推向秘境。孤独是艺术的大道，他一骑绝尘，把赞誉与批评丢与脑后。

半个月过去，我们亲密无间。我也想像他们挣脱世俗樊笼，归隐山林，闲云野鹤，逍遥自在，奈何尘缘未了。我与张老师告别，再回首，他在白云深处。

◆风雅颂

陈田的诗

咏春

自古咏春在意境，可怜花海未软知。诗仙不屑桃红媚，梅韵幽香洗墨池。

无题

今遇牡丹独冰雪，花魁也敢醉春寒。谁说国色娇媚媚，傲视风霜笑满园。

小镇寄情

冉冉霞霞醒万物，闲悠水巷取轻舟。诗伴琐事心无怨，可借梨园处静幽。

涧边老屋

涧边老屋披林翠，幼犬窗前戏蝶花。幽径声声鸣鸟语，闲闲风送暖人家。

